

# 景德镇市委政法委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委政法委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委政法委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市委政法委是市委领导和管理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组织领导全市政法各部门的工作，指导各县（市、区）政法委的工作。

其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中央、省委和市委的方针决策和工作部署，统一全市政法部门思想和行动，协助市委对政法工作做出全局性部署，并督促贯彻落实。

（二）组织推动依法治市的方针的实施，调研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向市委提出意见和建议。

（三）组织、协调、指导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推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的落实。

（四）监督检查政法部门执法情况，研究协调有争议的重大、疑难案件，指导推动大案要案查处工作。

（五）研究制定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和领导班子建设的措施，协助市委管理好政法部门的领导干部和政法队伍。

（六）组织、推动政法部门的调查研究工作，总结新经验，解决新问题，不断推进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改革，完善司法制度。

(七) 指导县(市、区) 党委政法委的工作。

(八) 完成省委政法委和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1	市委政法委本级	本级
2	社会治理中心	二级预算单位

景德镇市委政法委设立 2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政法委本级及社会治理中心。

本部门年末在职人员 39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其他人员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10 人。



# 收入决算表

部门：景德镇市委政法委

2023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科目名称									
分类科目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94.39	1,678.93					15.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0.15	1,450.15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7.00	7.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7.00	7.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443.15	1,443.15						
2013601		行政运行	1,057.38	1,057.38						
2013650		事业运行	33.57	33.57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52.20	352.2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97	39.97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9.97	39.97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9.97	39.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80	104.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80	104.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03	62.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76	42.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05	32.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05	32.0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67	19.6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9	1.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95	9.9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3	0.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96	51.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96	51.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96	51.96						
229		其他支出	15.47							15.47
22999		其他支出	15.47							15.47
2299999		其他支出	15.47							15.4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部门：景德镇市委政法委

2023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1,697.63	805.60	892.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5.84	616.80	839.05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7.00	7.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7.00	7.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448.84	609.80	839.05			
2013601		行政运行	1,057.38	570.53	486.85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0	5.70				
2013650		事业运行	33.57	33.57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52.20		352.2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97		39.97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9.97		39.97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9.97		39.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80	104.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80	104.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03	62.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76	42.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05	32.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05	32.0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67	19.6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9	1.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95	9.9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3	0.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96	51.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96	51.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96	51.96				
229		其他支出	13.00		13.00			
22999		其他支出	13.00		13.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3.00		1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景德镇市委政法委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78.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455.84	1,455.8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9.97	39.97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4.80	104.8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2.05	32.0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1.96	51.9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678.93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684.62	1,684.6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7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7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1,684.62	<b>总计</b>	64	1,684.62	1,684.6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景德镇市委政法委

2023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684.62	805.60	879.02
2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55.84	616.80	839.05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7.00	7.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7.00	7.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448.84	609.80	839.05
2013601			行政运行	1,057.38	570.53	486.85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0	5.70	
2013650			事业运行	33.57	33.57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52.20		352.2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97		39.97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9.97		39.97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9.97		39.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80	104.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80	104.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62.03	62.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76	42.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05	32.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05	32.0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67	19.6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9	1.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95	9.9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3	0.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96	51.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96	51.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96	51.96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景德镇市委政法委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经济分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654.20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95.86	<b>307</b>	<b>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b>	
30101	基本工资	168.40	30201	办公费	0.0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3.0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3.35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9.41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42.34	30205	水费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9.4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9.08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2.72	30207	邮电费	2.4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9.4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18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10.5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7	30211	差旅费	4.1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31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2.42	31009	土地补偿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46.06	30215	会议费	2.01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46.06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1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贴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7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40.8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05	<b>312</b>	<b>对企业补助</b>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23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b>399</b>	<b>其他支出</b>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00.26	105.3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景德镇市委政法委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本年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景德镇市委政法委

2023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景德镇市委政法委

2023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6.00	4.87	2.72
1.因公出国（境）费	2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公务接待费	6	6.00	4.87	2.72
（1）国内接待费	7	---	---	2.72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16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20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部门：景德镇市委政法委

2023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701.08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6.68 万元，比上年增加 5.76 万元，增长 627.08%；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1694.3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5.22 万元，增长 6.62%，主要原因：财政年中增加绩效工资。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1678.93 万元，占 99.09%；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15.47 万元，占 0.91%。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1701.0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697.6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4.22 万元，增长 7.21%，主要原因：财政年中增加绩效工资；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3.45 万元，比上年减少 3.23 万元，下降 48.36%，主要原因：财政资金下达太晚，导致部分未按时完成支付。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805.60 万元，占 47.45%；

项目支出 892.02 万元，占 52.55%；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1159.42 万元，决算数 1684.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5.30%。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982.36 万元，决算数 1455.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8.2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年中人员增加，及工资福利增加。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39.97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财政年中预算追加调整。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93.05 万元，决算数 104.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62%。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财政年中预算追加调整。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2.05 万元，决算数 32.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51.96 万元，决算数 51.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05.60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654.20 万元，比上年减少 48.96 万元，下降 6.96%，主要原因：23 年没有发放任何人员奖励。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95.86 万元，比上年减少 57.41 万元，下降 37.46%，主要原因：减少一般性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6.06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10 万元，增长 77.42%，主要原因：发放退休职工绩效。

（四）资本性支出 9.48 万元，比上年增加 9.48 万元，主要原因：购买货物。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4.87 万元，决算数 2.7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5.82%；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3.71 万元，下降 57.70%，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此项预算支出安排。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此项预算支出安排。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无此项预算支出安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

元，决算数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新购车预算安排。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压缩一般性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4.87 万元，决算数 2.7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5.82%，主要原因：压缩一般性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3.71 万元，下降 57.70%，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6 批，累计接待 209 人次，主要是：全部为国内接待。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5.34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43.27 万元，下降 29.12%，主要原因：压缩一般性支出。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1.5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1.5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1.5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部门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1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60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76.47 %。平安建设专项项目评价结果为“优”。

组织对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平安建设专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项目运行良好。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

出 1678.9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评价结果为“优”。从评价情况看，部门整体运行良好，内部管理稳定，使我市平安建设相关工作达到了市政府的要求。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项目评价遵照中央、省、市财政部门发布的绩效评价文件依据和结合本部门实际情况设计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进行校对比较、分析、评价，总体认为该专项在平安景德镇建设等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取得了较大的成绩，促进了我市社会大局的稳定。2023年部门平安建设专项绩效考核评价总体得分为95分，评价等级为“优”。

景德镇市委政法委“平安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平安建设专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景德镇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景德镇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0	260	224.93	10	86.51	7	
	政府预算资金	260	260	224.92975	—	86.51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我市平安建设工作			扎实推进平安建设各项工作，优化基层综治中心一体化建设、打造“一站式”矛调中心工作，发挥平安志愿者协会作用，成立见义勇为基金会，做好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创建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合格城市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各县区数量	=10家	10	5	5	
			分配至各县区政法工作经费	=200000元	3200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提高我市居民生活安全指数	≥80%	98.54	5	5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平安建设宣传场次	≥2次	2	5	5	
			综治中心实体化建设基点数量	≥2个	2	5	5	
			基层综治干部培训场次	≥2次	2	5	5	
		质量指标	综治宣传活动覆盖率	60	基本达成目标	5	4	23年度压减平安建设专项经费350702.5元，开展集中综治宣传活动，覆盖面不够广
			综治中心联网设备完成率	≥90%	90	5	5	
			综治中心基点建设完成率	=100%	100	5	5	
			综治干部培训通过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	基本达成目标	20	19	矛盾纠纷化解率及司法救助案件化解率均达标，但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工作有进步空间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市民满意度	90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23年公众安全感满意度98.54%，在全省排名靠前	
总分					100	95		

##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评价遵照中央、省、市财政部门发布的绩效评价文件依据和结合本部门实际情况设计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进行校对比较、分析、评价，总体认为该专项在平安景德镇建设、扫黑除恶、基层综治中心一体化建设、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等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取得了较大的成绩，促进了我市社会大局的稳定。2023年部门整体评价绩效考核总体得分为95分，评价等级为“优”。

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单位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

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附件

### 景德镇市委政法委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景德镇市委景德镇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景党发〔2019〕18号）的文件精神，提升市直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切实推动我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质增效，根据《景德镇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景财办字〔2024〕2号）的要求，景德镇市委政法委就本部门2023年度的财务投入、履职管理过程，任务完成情况、资金使用绩效四个方面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部门概况

### （一）部门情况

市委政法委是市委领导和管理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组织领导全市政法各部门的工作，指导各县（市、区）政法委的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中央、省委和市委的方针决策和工作部署，统一全市政法部门思想和行动，协助市委对政法工作做出全局性部署，并督促贯彻落实。

（2）组织推动依法治市的方针的实施，调研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向市委提出意见和建议。

（3）组织、协调、指导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推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的落实。

（4）监督检查政法部门执法情况，研究协调有争议的重大、疑难案件，指导推动大案要案查处工作。

（5）研究制定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和领导班子建设的措施，协助市委管理好政法部门的领导干部和政法队伍。

（6）组织、推动政法部门的调查研究工作，总结新经验，解决新问题，不断推进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改革，完善司法制度。

（7）指导县（市、区）党委政法委的工作。

（8）完成省委政法委和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机构设置：纳入本套部门预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1个，既行政机构市委政法委本级，内含三个职能部门，市法学会、市社会治理中心及市医患矛盾调处中心。委机关共设8个科室（办公室、干部人事科、宣传调研科、政治安全和维稳指导科、综合督导科、基层社会治理科、专项

治理工作科、执法监督科)。部门编制数为 37 人,其中行政编制 27 人、全额补助事业编制 10 人。年末实有人数 31 人,包括行政人员 26 人、全额补助事业编人员 5 人。

## (二) 年度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总体目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以“走在前、勇争先、善作为”的奋进姿态,切实把陈文清书记对我市政法工作的要求与期望落实到具体行动中,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景德镇、法治景德镇,安保维稳、防控风险、化解矛盾、法治建设等政法各项工作实现新的提升。

工作任务:

1. 以夯实基层基础为重点,全力推进平安景德镇建设;
2. 以防范化解涉稳风险为重点,全力维护社会大局安全稳定;
3. 以打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为重点,全力服务保障发展大局;
4. 以强化政治建设为重点,全力打造过硬政法队伍。

## (三)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数量指标	建立法治讲坛数量	150 所
	举办网格员业务培训场次	70 场次
	专项督导发现和督促整改问题数量	40 个
	累计培养法律明白人人数	18 万人
	受理群众诉求数量	5000 个
	化解各类矛盾问题数量	4500 件
	选派政法特派员挂点联系乡镇人数	50 人
质量指标	立九类案件同比下降率	5%

	破获九类案件同比上升率	5%
	各类矛盾纠纷化解率	95%
	道路交通隐患治理率	90%
	入选全国 50 件典型知识产权案例数量	1 件
	瓷都公安微信公众号排名	前十
	获国家级荣誉称号政法单位数量	2 家
时效指标	织密维稳稳定防线及时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保障发展大局	服务
	建立一级乡镇综治中心数量	20 个
	接受矫正学员人数	100 人
	构建公共安全屏障	构建
可持续发展指标	强化政治建设	强化
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率	90%及以上

#### （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部门在预算绩效管理方面有着明确的目标和导向，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制定了一套科学合理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旨在通过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确保各项政法工作的顺利进行。

其次，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过程中，注重绩效目标的设定和绩效监控。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和目标，细化预算绩效指标，并对各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实时监控和评估。同时，通过定期检查和考核，确保预算绩效目标的顺利实现。

此外，重视预算绩效结果的运用和反馈。根据绩效评估结果，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总结和分析，找出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并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议。同时，将绩效评估结果作为编制下一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加强内部控制，完善项目管理，确保预算资金的合理使用。

最后，预算绩效管理方面还注重与其他部门的沟通和协作。积极与

财政部门、审计部门等相关部门进行沟通，共同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确保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

当然，预算绩效管理是一个动态的过程，需要不断地进行优化和改进。在实际工作中可能还会面临一些挑战和问题，但通过不断的努力和探索，相信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会取得更好的成效。

#### （五）部门财务收支及管理情况

##### 一）部门预算情况

2023 年单位预算收入 1112.5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12.56 万元，无年初结转结余。

##### 二）单位实际到位资金及支出

2023 年实际收入 1759.3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59.34 万元，无年初结转结余。

2023 年实际支出 1678.93 万元（含财政收回资金 80.41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319.2 元。

表 1 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收入明细	支出明细
基本支出	874
项目支出	804.93
合计	1678.93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主要涉及到单位履职完成情况，从数量、质量、时效等方面归纳反映年度主要计划任务完成情况，共有 3 个二级指标和 16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 40 分，实际得 40 分，综合得分率

为 100%。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权重分	得分
数量指标	建立法治讲坛数量	150 所	156 所	2	2
	举办网格员业务培训场次	70 场次	70 场次	2	2
	专项督导发现和督促整改问题数量	40 个	46 个	2	2
	累计培养法律明白人人数量	18 万人	18.8 万人	2	2
	受理群众诉求数量	5000 个	5105 个	2	2
	化解各类矛盾问题数量	4500 件	4919 件	2	2
	选派政法特派员挂点联系乡镇人数	50 人	53 人	2	2
质量指标	立九类案件同比下降率	5%	达标	3	3
	破获九类案件同比上升率	5%	达标	3	3
	各类矛盾纠纷化解率	95%	98.36%达标	3	3
	道路交通隐患治理率	90%	87.36%	3	3
	入选全国 50 件典型知识产权案例数量	1 件	1 件	3	3
	瓷都公安微信公众号排名	前十	达成	3	3
	获国家级荣誉称号政法单位数量	2 家	3 家	3	3
时效指标	织密维稳稳定防线及时率	100%	达成	5	5
总分				40	40

1、建立法治讲坛数量。持续营造浓厚法治氛围，提升群众法律素养和法治意识，截至目前，全市共计建立法治讲堂 156 所、法治宣传栏 267 个、法律图书室（角）346 个，培养“法律明白人”18.8 万人次、骨干 3.3 万人次，达到了既定目标值。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2 分。

2、举办网格员业务培训场次。部门年度共举办网格员业务培训 70 余场（次），累计 5000 余人（次）参加培训。积极推进“精网微格”

工作，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助推社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特色化、精细化，达到了既定目标值。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2分。

3、专项督导发现和督促整改问题数量。部门成立政治督察和纪律作风督查巡查组，对市司法局、乐平市委政法委开展督察巡查，对市中级人民法院、昌江区委政法委开展督察巡查反馈问题整改专项督导，发现和督促整改问题46个，达到了既定目标值。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2分。

4、累计培养法律明白人人数。全市共计建立法治讲堂156所、法治宣传栏267个、法律图书室（角）346个，培养“法律明白人”18.8万人次、骨干3.3万人次，达到绩效目标值的要求。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2分。

5、受理群众诉求数量。部门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动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法治化，做到预防在前、调解优先、运用法治、就地解决，把矛盾纠纷化解在一线。推进预防化解阵地前移，在全市53个乡镇（街道）设立说事中心，557个村（社区）设立说事室。今年以来，参与百姓说事20081人次，受理群众诉求5105件，化解各类矛盾问题4919件，化解率96.36%，达到了既定目标值。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2分。

6、化解各类矛盾问题数量。部门推进预防化解阵地前移，在全市53个乡镇（街道）设立说事中心，557个村（社区）设立说事室。今年以来，参与百姓说事20081人次，受理群众诉求5105件，化解各类矛盾问题4919件，化解率96.36%，达到了既定目标值。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2分。

7、选派政法特派员挂点联系乡镇人数。部门探索推出乡镇（街道）



政法特派员制度,选派 53 名政法特派员挂点联系全市 53 个乡镇(街道),进一步充实基层政法力量,统筹基层政法资源,夯实政法工作根基,达到了既定目标值。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2 分。

8、立九类案件同比下降率。部门持续深入开展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立九类案件同比下降 7.52%,破九类案件同比上升 5.21%,打掉 3 个涉黑、涉恶犯罪集团,达到了既定目标值。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3 分。

9、破获九类案件同比上升率。部门持续深入开展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立九类案件同比下降 7.52%,破九类案件同比上升 5.21%,打掉 3 个涉黑、涉恶犯罪集团,达到了既定目标值。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权重分 3 分。

10、各类矛盾纠纷化解率。部门推进预防化解阵地前移,在全市 53 个乡镇(街道)设立说事中心,557 个村(社区)设立说事室。今年以来,参与百姓说事 20081 人次,受理群众诉求 5105 件,化解各类矛盾问题 4919 件,化解率 96.36%,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权重分 3 分。

11、道路交通隐患治理率。部门梳理排查道路交通隐患 573 处、治理 463 处,治理率为 87.36%,全市道路交通亡人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在 2022 年下降 30%的基础上,同比分别下降 4.2%、3.57%,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权重分 3 分。

12、入选全国 50 件典型知识产权案例数量。部门加大陶瓷知识产权执法司法保护力度,景德镇市耘和瓷文化有限公司与景德镇溪谷陶瓷文化有限公司著作权权属、侵权纠纷案入选全国 50 件典型知识产权案例,达到了既定目标值。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权重分 3 分。

13、瓷都公安微信公众号排名。部门加强政法领域宣传阵地建设和

管理，“瓷都公安”微信公众号稳居全省政法系统总榜单前十，全市没有发生有影响的政法舆情，达到了既定目标值。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权重分3分。

14、获国家级荣誉称号政法单位数量。部门坚持从严治警与从优待警相结合，评选“十佳政法干警”“十佳政法单位”，举办政法英模先进事迹宣讲报告会，激励干警担当作为。一年来，一批政法单位、政法集体受到上级表彰，珠山公安分局荣获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珠山派出所被公安部命名为全国第三批“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市检察院控告申诉办案团队获评全国检察机关控申检察部门“为民办实事”实践活动优秀团队等。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权重分3分。

15、织密维稳稳定防线及时率。部门统筹把握时度效，认真落实政法“三同步”机制，及时稳妥处置了乐平部分教师维权、景德镇学院学生通过QQ群串联拟维权等事件，妥善处置化解了涉恒大问题楼盘等一批涉稳矛盾和隐患，市中级人民法院防范化解房地产领域重大风险工作在全省法院作经验交流发言。先后高标准、高质量完成成都大运会、杭州亚运会、瓷博会、中国航空产业大会等30余场重要安保维稳任务，有力有效维护了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权重分5分。

（二）履职效果实现情况：效果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7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25分，主要涉及部门履职效果，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反映部门履职效果的实现情况，本部分实际得分20.8分，综合得分率为83.2%。

#### 效果指标分析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权重分	得分
社会效益指	服务保障发展大局	服务	基本达成	5	3.5

	建立一级乡镇综治中心数量	20个	达成	3	3
	接受矫正学员人数	100人	达成	3	3
	构建公共安全屏障	构建	基本达成	5	3.5
可持续发展指	强化政法智能化建设	强化	基本达成	4	2.8
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率	90%及以上	达成	5	5
总分				25	20.8

1、服务保障发展大局。部门充分发挥法治建设对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保障作用，立足政法机关职能，以推进政法领域改革创新为动力，持续优化执法司法供给，努力打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全力保障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战略实施。一是紧抓主要指标提升。二是紧抓法治服务提升。三是紧抓法治保障提升，效果良好，但需继续加大力度。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3.5分。

2、建立一级乡镇综治中心数量。部门优化综治中心等级评定办法，全市共评定3个县级综治中心、22个一级乡镇综治中心，达到绩效目标值。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3分。

3、接受矫正学员人数。部门立足青少年法治教育，加强青少年专门学校规范化建设，配备法治副校长、专业心理健康教师和专业医生，加强心理健康教育，推动形成政府、学校、家庭、社会“四位一体”服务管理格局，办校至今已开班5期，共接受矫治学员125人，成效显著，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3分。

4、构建公共安全屏障。部门开展“春雷”“安宁”“护考”“清风”“夏季”等专项行动，统筹做好严打、严防、严管、严控各项工作，全市未发生个人极端暴力、“一杀多人”的“民转刑”案事件。持续加大对校园及周边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力度，排查、整改问题隐患211处，联合教体部门探索建立护学岗“警+N”模式，确保城区105所校园每校每日至少有1名警力。梳理排查道路交通隐患573处、治理463处，治

理率为 87.36%，全市道路交通亡人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在 2022 年下降 30%的基础上，同比分别下降 4.2%、3.57%，效果较好，但还需加大力度。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3.5 分。

### （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

#### 1. 社会满意度方面：

市民满意度：单位通过积极履行职责，得到了公众的广泛认可和信任。市民对单位的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普遍表示满意，市民对单位的工作和服务满意度达 93.85%，达到绩效目标值。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5 分。

#### 2. 可持续性影响方面：

强化政法智能化建设。把政法智能化建设融入智慧城市建设，全市 337 个住宅小区全部完成智能安防小区建设，基本形成智能感知、快速处置、精准管控和实战化运行的天罗地网。广泛动员平安志愿者参与平安建设，引入积分兑换机制，开发智慧社区微信小程序，推动形成“群众上报、网格员汇总、志愿者参与”的工作流程。加强数字监督模型自主开发，“涉住房公积金提取虚假诉讼法律监督模型”、“‘景德镇制’区域品牌保护的行政违法行为类案监督模型”入选省检察院模型库。珠山检察院与区 15 家行政单位实现行政检察监督数据共享，被最高检察院确定为行政检察工作联系点。珠山法院升级打造的“珠联必合”2.0 版商事调解平台被《江西改革工作简讯》刊登推广，入选中央政法委“小事不出村 大事不出镇 矛盾不上交”部分省（区、市）研讨班（上海片区）论文集，效果较好，但需加大力度。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2.8 分。

###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主要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 （1）主要存在问题

1、预算绩效目标设置待改进。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基础和依据不够充分，预算精确度待提高。

2、项目事前绩效评价待加强。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不普遍，未根据事前绩效评估结果和审核意见完善政策制定和追加项目预算，

3、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力度待加强。全过程监管力度待加强，在事前事中事后环节层层把关不够。

4、政法智能化水平不高，“雪亮工程”建设相比滞后，智能安防小区规划建设与兄弟先进市比还有不小差距。

5、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创新举措不多，“多网合一”力量融合不到位，还没有发挥出最大效能。

6、基层基础还不够牢固，网格整合不够，部门协同待提高，基层综治中心实战化水平还不高，社会组织发展比较缓慢，群众参与社会治理广度和深度还不够。

## （二）改进建议

1、提高对全面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建立以绩效为导向的预算编制模式，借鉴其他部门在绩效管理方面的经验和做法，制定绩效管理制度，并将其贯彻到预算申请、预算分配、项目实施和绩效考评的全过程。

2、实施预算进度跟踪，合理支出预算资金，做到目标管理与执行进度跟踪统一，项目产出与效益管理的统一。

3、竭力守好稳定底线。完善维护社会稳定机制，推动落实党委主体责任、部门主管责任，持续开展对各类影响政治安全风险隐患的基础调查、

滚动摸排，严格落实涉稳突出问题归口处理机制，及时化解涉稳矛盾和安全隐患。强化社会面整体防控，完善公共安全风险排查处置机制，切实提升风险防范能力，预防和减少各类公共安全事故的发生。

4、全力服务保障大局。树牢全周期服务企业的观念，继续推出一批便民利民措施，大力推进执法司法规范化建设，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产权和合法权益。结合政法职能，贯彻落实省委“治理强基”战略，进一步推进基层综治中心实体化建设和网格化服务管理，高标准建好市县乡三级“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提升矛盾纠纷化解法治化水平，为高质量发展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5、聚力打造政法铁军。落实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始终扛牢管党治警责任，全面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和省委实施细则，大力加强政法队伍政治建设、廉政建设、专业化建设，着力提升队伍凝聚力、干部归属感，在锻造政法铁军中奋力推动政法工作现代化。

附件：景德镇市委政法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景德镇市委政法委

2024年5月10日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4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3	3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	4	2.8

	绩效目标		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	2.1
过程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務相匹配。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 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 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3	3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p>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100%。</p> <p>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p> <p>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p>	3	3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p>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100%。</p> <p>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p>	3	3
过程	资金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	4	4



	管理		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 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1.4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3	2.1
产出	全市政法机关政治轮训次数	考察年度全市政法机关政治轮训次数情况,反映部门工作数量效果。	评价要点:绩效目标值为2次;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5%的权重分,未达到则酌情扣分。	3	3	
	完成重大活动安保维稳任务场次	考察年度完成重大活动安保维稳任务场次情况,反映部门工作数量效果。	评价要点:绩效目标值为60场;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5%的权重分,未达到则酌情扣分。	3	3	
	完成家庭困难帮扶感化重点人数	考察完成家庭困难帮扶感化重点人数,反映部门工作数量效果。	评价要点:绩效目标值为1人;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5%的权重分,未达到则酌情扣分。	3	3	
	走访重点部位数量	考察年度走访重点部位数量,反映部门工作数量效果。	评价要点:绩效目标值为4000处;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5%的权重分,未达到则酌情扣分。	3	3	
	排查涉稳矛盾数量	考察年度排查涉稳矛盾数量,反映部门工作数量效果。	评价要点:绩效目标值为130个;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5%的权重分,未达到则酌情扣分。	3	3	
	累计培养法律明白人	考察年度累计培养法律明白人人数量情况,反	评价要点:绩效目标值为18万;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	3	3	

		人数	映部门工作 数量效果。	降低 1%扣 5%的权重分,未达 到则酌情扣分。		
产出		公众安 安全感指 数	考察年度公众安全感 指数情 况,反映部门 工作质量效果。	评价要点: 绩效目标值为 98%; 达 到绩效目标 值得权重满分, 每降 低 1%扣 5%的权重分,未达 到则 酌情扣分。	4	4
		涉稳问 题排查 化解率	考察年度涉稳问题排 查化解 率情况,反映 部门工作质量 效果。	评价要点: 绩效目标值为 93%; 达到绩效目标 值得权重满分, 每 降低 1%扣 5%的权重分,未达 到则 酌情扣分。	3	3
		矛盾纠 纷化解 率	考察年度矛盾纠纷化 解率情 况,反映部门 工作质量效果。	评价要点: 绩效目标值为 93%; 达 到绩效目标 值得权重满分, 每降 低 1%扣 5%的权重分,未达 到则 酌情扣分。	3	3
		扫黑除 恶满意 度全省 排名	考察年度扫黑除恶满 意度全 省排名情况,反 映部门工作 质量效果。	评价要点: 绩效目标值为前六; 达到绩效目标 值得权重满分, 每 降低 1%扣 6%的权重分,未达 到则 酌情扣分。	4	4
		农村法 律明白 人占农 户总数 比率	考察年度农村法律明 白人占 农户总数比率 情况,反映部 门工作质 量效果。	评价要点: 绩效目标值为 50%。每 降低 1%扣 6%的 权重分,未达 到则 酌情扣分。	3	3
		市域社 会现代 化试点 工作推 进率	考察部门市域社会现 代化试 点工作推进情 况,反映部门 工作社会 效果。	评价要点: 绩效目标值为100%; 达 到绩效目标 值得权重满分, 每降 低 1%扣 5%的权重分,未达 到则酌 情扣分。	4	4
效益	效益 指标	选树新 时代政 法先锋 人数	考察部门选树新时代 政法先 锋人数情况,反 映部门工作 社会效果。	评价要点: 绩效目标值为10人; 达到绩效目标 值得权重满分, 每 降低 1%扣 5%的权重分,未达 到则 酌情扣分。	4	4
		两抢一 盗案件 同比 下降率	考察年度两抢一盗案 件同比 下降率情况,反 映部门工作 社会效果。	评价要点: 绩效目标值为 2%, 达 到绩效目标 值得权重满分; 每降 低 1%扣 5%的权重分,扣完为 止。	4	4
		全市黄 赌警情 同比 下降率	考察部门年度强化办 案流程 情况,反映部 门工作社会效 果。	评价要点: 绩效目标值为 15%; 达 到绩效目标 值得权重满分, 每降 低 1%扣 5%的权重分,未达 到则酌 情扣分。	4	4
		加大执	考察年度加大执法司	评价要点: 效果显著得权重满分;	4	2.8

		法司法 监督力 度	法监督 力度情况，反 映部门工作社 会效果。	效果良好得 70%权重分，效果一 般得 50%权重分，未达到则 酌情 扣分。		
	持 续 发 展	提高综 治干部 专业素 质	考察年度部门强化学 习教育 情况，反映部 门工作可持 续 发展。	评价要点：效果显著得权重满分； 效果良好得 70%权重分，效果一 般得 50%权重分，未达到则 酌情 扣分。	5	3.5
	满 意 度	市民满意 度	社会 公众或服务对象 对项目 实施效果的满 意程度。	社会 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 目实施而受到 影响的部门（单 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 社 会调查的方式。	5	5
	合 计				100	93. 7